

证券代码：600255

证券简称：鑫科材料

编号：临 2017—020

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七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马敬忠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会议经充分讨论后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收购天马影视文化控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终止收购天马影视 776,088,506 股股权(占天马影视总股本的 29.90%)，并同意公司与荣恩公司签订《补充协议》(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<http://www.sse.com.cn/>>《鑫科材料关于终止收购天马影视文化控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29 日